

证券代码：833708

证券简称：捷佳伟创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6年5月19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蒋柳健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面值：每股人民币壹元（RMB1.00元）。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预计发行新股数量：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240,000,000股，公司预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上限为8,000万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本次发行股票总数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发行新股的定价原则：通过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初步询价，并根据市场情况，由公司与承销商（保荐机构）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取届时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定价。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发行对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发行方式：向询价对象网下配售与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相结合或届时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方式。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3,613.20 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一、太阳能电池片设备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1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片设备（新型半导体掺杂沉积工艺光伏设备）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9,247.21
2	智能全自动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片设备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9,726.99
二、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3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4,639.00
合计		23,613.20

在本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进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本次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包括：

(1)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政策、证券市场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根据情况确定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定价方式及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

(2) 如国家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新的规定和政策，授权董事会根据新规定和政策对本次发行方案和募集资金投向进行相应调整，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3) 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发行及上市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申请报告、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相关协议等）；全权回复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部门的反馈意见；

(4) 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涉及的各项政府审批手续，支付与股票发行、上市和保荐相关的各项费用，完成其他为本次股票发行和上市所必需的其他手续和工作；

(5) 在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完成后，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

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6) 在本次股票发行上市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或批准后，根据核准和发行的具体情况完善《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报主管机关备案或核准后实施，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事宜；

(7) 为本次发行聘请及委任相关中介机构，签署聘用或委托协议；

(8) 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的其他事宜；

(9) 本次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决议的有效期为本议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之后，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首发募集资金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该《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生效。该《公司章程（草案）》生效之日起，先行公司章程自动失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

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8、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9、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分红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